

以优良作风激发改革发展动力活力

——中管企业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新华社记者 王希

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国务院国资委紧密结合国资央企实际作出全面部署,引领带动国资央企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各中管企业一体推进学查改,以优良作风激发改革发展动力活力,更好保障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

统筹谋划 精心组织

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是今年党建工作的重点任务。如何在学有质量、查有力度、改有成效上见真章?

组织学习、成立专班、制定方案、挂图作战……连日来,各中管企业将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加强统筹谋划、细化工作任务、精心组织实施,引导党员干部站在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推动学习教育有力有序开展。

国家能源集团党组坚持学习领会到位、组织领导到位、启动部署到位,推动学习教育高起点开局、高质量推进;研究制定集团公司学习教育工作方案,明确11项重点任务,迅速组建工作专班,构建“领导小组统筹抓总、工作专班专项推进、基层党组织联动实施”的三级协同工作机制;牢固树立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鲜明导向,不召开大规模启动部署会等,印发通知提示一贯彻到底、落实到位。

■上接第1版

(三)违法违规发包集体土地、调整收回农户承包土地,强迫、阻碍承包经营当事人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互换、转让或者土地经营权流转,或者擅自截留、扣缴土地承包经营权互换、转让或者土地经营权流转收益;

(四)违法违规办理农村宅基地申请、使用事项,违背村民意愿强制流转宅基地,或者违法收回村民依法取得的宅基地、以退出宅基地作为村民进城落户的条件,强制村民搬迁退出宅基地;

(五)侵占、挪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出租等费用;

(六)侵占、挪用征地补偿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

(七)违法违规征占、侵占、“以租代征”转用集体所有的土地和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资源,或者在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耕地、林地、草地等工作监督不力,对违法违规行为放任不管;

(八)其他在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中擅权妄为、谋取私利行为。

第八条 禁止在乡村建设项目建设中弄虚作假、损公肥私。不准有下列行为:

(一)通过虚列项目、虚增工程量等手段套取、骗取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公共设施建设、乡村生态保护修复、乡村富民产业等项目资金;

(二)对乡村工程项目虚假招标,与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违反规定不进行招标、规避招标;

(三)违规干预、插手乡村工程建设;

(四)违规承揽本人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项目,或者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帮助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承揽本人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项目;

(五)其他在乡村建设项目建设中弄虚作假、损公肥私行为。

第九条 禁止在乡村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中滥用职权、徇私舞弊。不准有下列行为:

(一)在农村公共服务类岗位人员聘用、农村危房改造、残疾评定、低收入人口认定,以及其他社会保障、社会救助、政策扶持、救灾救济款物分配等事项中,优亲厚友、明显有失公平;

(二)故意拖欠、克扣村民劳务费等合理款项,或者迟滞拨付各类救灾救助、补贴补助资金、物资;

(三)超范围、超标准向村民筹资筹劳、摊派费用,或者向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企业等乱集资、乱摊派、乱收费;

(四)以辛苦费、好处费、服务费等名义索取、收受村民和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企业等的财物,或者以明显低价租用、以借为名占用村民和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企业等的财物;

(五)在行政执法中滥用裁量权,或者利用执法权谋取私利;

(六)在购买涉及农村人居环境、养老服务等村务服务中谋取私利;

(七)其他在乡村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中滥用职权、徇私舞弊行为。

第十条 禁止在村级组织选举中拉票贿选、破坏选举。不准有下列行为:

(一)违反规定程序组织、参与选举,或者伪造选票、虚报选举票数、篡改选举结果;

(二)采取暴力、威胁、欺骗、贿赂、拉拢等不正当手段妨害村民依法行使选举权、被选举权;

(三)利用黑恶势力、宗族势力、宗教势力干扰、操纵、破坏选举;

(四)诬告陷害、造谣抹黑选举候选人;

(五)其他在村级组织选举中拉票贿选、破坏选举行为。

第十一条 禁止在村级组织选举中拉票贿选、破坏选举。不准有下列行为:

(一)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

国家电网公司提高站位抓部署,把开展学习教育同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结合起来,统筹制定4个方面10项重点任务,确保学查改一体推进、融入日常。公司总部按月细化分解具体措施,制定工作安排一览表,把责任落实到部室,形成学习教育“时间表”“路线图”。

中国移动建立了党组(党委)领导调研推进、工作专班日常推进、党建工作区区分项推进、智慧党建系统在线推进的“四位一体”学习教育工作落实体系。“我们注重发挥企业信息化优势,充分利用智慧党建系统支撑在线等功能,实现督促推进全覆盖,确保各项部署落实到位。”中国移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办公室负责人表示。

精研细学 入脑入心

“把准行动指南,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锤炼过硬作风,自觉在企业战略转型和高质量发展进程中彰显责任担当”……不久前,中国一汽在吉林杨靖宇干部学院举办的第一期青年干部培训班开课,引发学员们共鸣。

此次培训为期两个月,将重点围绕全面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党纪党规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等内容展开,帮助参训的年轻高级经理和高级经理后备人员锤炼党性修养、磨砺实干本领。

学习教育启动以来,中管企业创新方式方法,抓好学习研讨,学习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中央八项规定是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切实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

围绕“学到位”下功夫,中国石化建立党组(党委)带头学、基层党组织紧跟学、培训教育提升学、年轻干部强化学“四学联动”机制,党组以身作则,带头原原本本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中国石化还充分利用石化党建平台等学习宣传渠道,广泛宣传学习教育重要意义、上级部署要求,推动学习教育往深里推动、往心里扎根。

中国三峡集团党组举办专题读书班暨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议,以集中学习、交流研讨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例如,聚焦学习教育主题,邀请专家为全体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作专题辅导;集中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以案促学、以案示警,持续涵养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

学用结合 务求实效

“要力戒形式主义,把学习教育与中心工作结合起来,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3月17日,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在部署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时强调。

学习教育启动以来,各中管企业坚持实字当头、干字为要、学用结合,坚持把转作风和促发展结合起来,以作风建

设成效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立查立改、即知即改——

中国电科所属企业从改进文风、会风两个“小切口”破题,设立精简统筹会议、精简工作简报、精简新闻报道三项党委读书班专题学习研讨议题,对标查摆9项问题,制定9方面22条改进工作举措,切实以“大处着眼、细处发力”的工作思路,实现“学习研讨—查摆问题—整改落实”的闭环。

力戒虚功、求真务实——

航天科技集团坚决纠正科研生产管理中的“四风”问题,保障载人航天等重大工程任务圆满完成;以改革创新手段,有效解决产业发展中的突出问題,鼓励担当作为、干事创业;坚持风腐同查同治,加强警示教育;建立健全次级次穿透式监管体系平台,纳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监管场景,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从阳江三山岛海上风电柔直输电工程,到海南500千伏主网架工程,再到藏粤直流工程,南方电网公司将学习教育与中心工作“同频共振”,各基层项目党组织用好“三会一课”、知行学堂、每日一学等载体,推动学习教育在项目一线入脑入心,以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果检验学习教育成效。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任何时候都不能松懈。

中管企业广大党员干部表示,将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为契机,凝心聚力,久久为功,持续推动国资央企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提振精气神、锤炼好作风、展现新担当。

(新华社北京4月20日电)

村务监督机构应当依法履行村务监督职责,加强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措施落实、村级财务管理、村工程项目建设、村务决策和公开、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等情况的监督,做好与村纪检工作的有效衔接。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监事会或者监事应当依法依章程加强对理事会执行成员大会和成员代表大会决定、集体财产经营管理情况和本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状况等的监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理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或者监事、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应当依法依章程接受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监督。

包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应当加强对村级重大事项决策指导把关,对需要公开的事项及时提醒。

第四章 责任追究

第二十四条 村务监督机构应当依法履行村务监督职责,加强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措施落实、村级财务管理、村工程项目建设、村务决策和公开、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等情况的监督,做好与村纪检工作的有效衔接。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监事会或者监事应当依法依章程加强对理事会执行成员大会和成员代表大会决定、集体财产经营管理情况和本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状况等的监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理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或者监事、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应当依法依章程接受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监督。

包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应当加强对村级重大事项决策指导把关,对需要公开的事项及时提醒。

第二十五条 对农村基层干部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应当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对违反本规定的村民委员会成员,需要终止职务或者罢免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规定予以终止职务或者罢免。对违反本规定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理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或者监事、主要经营管理人员,需要罢免或者解聘的,依法予以罢免或者解聘。

对违反本规定的村民委员会成员,需要终止职务或者罢免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规定予以终止职务或者罢免。对违反本规定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理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或者监事、主要经营管理人员,需要罢免或者解聘的,依法予以罢免或者解聘。